

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部门名称（公章）：

项目名称		校园管理服务一学校自行实施						
预算类型		一般公共预算						
主管部门		区教育局			实施单位		盐田区益港幼儿园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25.00	55.50	55.46	10		99.92%	9.99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25.00	55.50	55.50	—			—
	上年结转资金	0			—			—
	其他资金	0			—			—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通过本项目的实施，完成花草绿植维护、幼儿接送刷卡系统建设、幼儿园蚊虫消杀11000平方米及设备设施检测维护工作。使幼儿接送刷卡系统正常运行率达到100%、花草绿植维护达标率达到100%、幼儿园消杀工作达标率达到100%、设备设施检测维护验收合格率达到100%，以实现有效优化校园环境，提升校园安全水平以及教职工满意度达到95%以上的目标。						
	实际完成情况	1.花草绿植维护、幼儿接送刷卡系统建设、幼儿园蚊虫消杀11000平方米及设备设施检测维护工作，幼儿接送刷卡系统正常运行率达到100%。 2.花草绿植维护达标率达到100%。 3.幼儿园消杀工作达标率达到100%。 4.设备设施检测维护验收合格率达到100%。 5.提升校园安全水平以及教职工满意度达到95%或以上。						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(50分)	数量指标	花草绿植维护面积	3300平方米	3300平方米	4	4	
			楼顶种植补种面积	900平方米	900平方米	4	4	
			幼儿接送刷卡系统建设完成率	100%	100%	3	3	
			幼儿园蚊虫消杀面积	11000平方米	11000平方米	3	3	
			设备设施检测维护完成率	100%	100%	3	3	
		质量指标	花草绿植维护达标率	100%	1	4	4	
			楼顶种植补种工作质量达标率	100%	1	4	4	
			幼儿接送刷卡系统正常运行率	100%	1	4	4	
			幼儿园消杀工作达标率	100%	1	3	3	
			设备设施检测维护验收合格率	100%	1	3	3	
	时效指标	花草绿植维护及时率	100%	1	3	3		
		楼顶种植补种工作完成及时率	100%	1	3	3		
		幼儿接送刷卡系统建设完成及时率	100%	1	3	3		
		幼儿园蚊虫消杀及时率	100%	1	3	3		
		设备设施检测维护完成及时率	100%	1	3	3		
	效益指标(4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有效优化校园环境	有效	有效	30	30	
			校园安全事故发生率	0	0	0	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		满意度指标(10分)	学生家长满意度	95%及以上	95%及以上	5	5	
教师满意度	95%及以上		95%及以上	5	5			
总分					100	99.99		
填报人	黄珊珊	联系方式		13788442128	填报日期			
审核意见								
审核人	联系方式				审核日期			
<p>备注：</p> <p>一、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，填写完善项目信息、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，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。</p> <p>二、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</p> <p>(1)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，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，以及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服务对象满意度等。</p> <p>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预算执行率10%、产出指标50%、效益指标30%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%。二、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，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。</p> <p>(2)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，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。</p> <p>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，完成指标值的，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；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，要分析原因，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，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；未完成指标值的，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。</p> <p>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、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确定分值。</p> <p>三、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，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。</p>								

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部门名称（公章）：

项目名称		学生费用									
预算科目		一般公共预算									
主管部门		区教育局			实施单位		蓝田区教育局				
项目资金（元类）	年初预算数	18.58	18.58	全年执行数	18.58	分值	10	执行率	99.89%	得分	9.99
	年度资金总额	18.58	18.58	18.58	18.58					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8.58	18.58	18.58	18.58						
	上年结转资金	0									
	其他资金	0									
年度绩效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	
	通过本项目的实施，完成各类节日活动材料、课程开发、教材编写、课程资源建设等工作，取得多物物验收合格率达到100%、大型活动参与率达到100%、学生满意度调查工作完成率100%、以发现有违规违纪行为以及学生及家长满意度达到95%以上的目标。				1.各物物验收合格率达到100% 2.大型活动参与率达到100% 3.物化课程开发工作达标率达到100% 4.有效提升校园环境质量以及学生家长满意度						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（50分）	数量指标	三类指标	三类指标	年度指标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	
			各类节日活动材料采购完成率	100%	100%	5	5				
			课程开发资源应用品采购完成率	100%	100%	5	5				
			课程开发材料采购完成率	100%	100%	5	5				
		质量指标	各类大型活动开展完成率	100%	100%	5	5				
			各类节日活动材料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	5	5				
			课程开发资源应用品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	5	5				
			课程开发材料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	5	5				
		时效指标	各类大型活动参与率	100%	100%	5	5				
			物资采购及时率	100%	100%	5	5				
			活动开展及时率	100%	100%	5	5				
		效益指标（40分）	经济收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		
			社会效益指标	有效提升学生校园生活满意度	有效	有效	30	30			
	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		
			满意度指标（10分）	学生及家长满意度	95%及以上	95%及以上	5	5			
教师满意度	95%及以上	95%及以上		5	5						
总分							100	99.99			
填报人	高明明	联系方式	13798442128			填报日期					
审核意见											
审核人		联系方式				审核日期					

备注：
 一、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，填写完善项目信息、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，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。
 二、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
 （1）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，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，以及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服务对象满意度等。
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预算执行率10%、产出指标50%、效益指标30%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%。二、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，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。
 （2）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，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。
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，完成指标值的，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；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，要分析原因，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，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；未完成指标值的，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。
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、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 三、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，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。

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

部门名称（公章）：									
项目名称		教育教学							
预算类别		一般公共预算							
主管部门		区教育局			实施单位		岳阳生态城南小学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	13.80	13.80	13.79	10	99.93%	9.99	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3.80	13.80	13.79	—	—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0	—	—	—	—	—		
	其他资金	0	—	—	—	—	—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状况				
	通过本项目的实施，完成教师办公用品、环境创设材料购置以及课题研究及引进课题工作，取得各物类验收合格率达到100%，以完善岳阳生态城南小学办学条件，保证学生健康成长或达到99%或以上目标。				完成教师办公用品、环境创设材料购置以及课题研究及引进课题的工作，各物类验收合格率达到100%，工段岳阳生态城南小学、学生家长满意度达到99%或以上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目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								教师办公用品购置完成率	100%
	产出指标（50分）	数量指标	环境创设材料购置完成率	100%	100%	4	4		
			课题研究完成率	100%	100%	6	6		
			引进课题完成率	100%	100%	6	6		
			教师办公用品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	5	5		
	质量指标	环境创设材料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	5	5			
		时效指标	教师办公用品购置及时率	100%	100%	6	6		
			环境创设材料购置及时率	100%	100%	6	6		
	效益指标（40分）	经济效益指标	课题研究及引进课题及时率	100%	100%	8	8		
			教师办公用品购置及时率	100%	100%	6	6		
		社会效益指标	环境创设材料购置及时率	100%	100%	6	6		
			课题研究及引进课题及时率	100%	100%	8	8		
		生态效益指标	教师办公用品购置及时率	100%	100%	6	6		
	满意度指标（10分）	环境创设材料购置及时率	100%	100%	6	6			
课题研究及引进课题及时率		100%	100%	8	8				
总分					100	99.99			
填报人	黄珊珊	联系方式	1379942128			填报日期			
审核意见									
审核人		联系方式				审核日期			
备注： 一、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，填写完善项目信息、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，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。 二、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（1）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，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，以及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服务对象满意度等。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，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二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预算执行率10%、产出指标50%、效益指标30%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%。二、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，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。 （2）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，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。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，完成指标值的，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；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，要分析原因，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，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；未完成指标值的，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。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、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确定分值。 三、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，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。									